



变裂大阳阴



阴阳大裂变

阴 阳 大 裂 变

中国作家编辑部编

农村读物出版社

阴 阳 大 裂 变

中国作家编辑部编

责任编辑：周承刚

农村读物出版社出版发行

武汉市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1/32 印张4 90,000字

1987年6月第1版 1987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0,000

中国标准书号：ISBN7—5048—0100—3/L.10

统一书号：10267·83 定价1.10元

目 录

阴阳大裂变

——关于现代婚姻的痛苦思考 苏晓康 (1)

穿行在爱与不爱的小道上

..... 曲 兰 (68)

苏晓康

阴阳大裂变

——关于现代婚姻的痛苦思考

地气上齐，天气下降，阴阳相摩，天地相荡，鼓之以雷霆，奋之以风雨，动之以四时，暖之以日月，而百物化兴焉。

——《乐记》

引言

一日，古希腊罗马时代的七位思想巨子聚会豪饮，席间畅谈各自对爱情的看法，觥筹交错之中妙语连珠，宏论迭出。忧郁的阿里斯托芬说：“人本来是一种圆球状的物体，四只手、四条腿、一颗头颅上生着相反的两张脸，这怪物把奥林匹斯山上的众神们吓坏了。大神宙斯不由分说地就象用一根头发丝剖开鸡蛋那样把人一分为二。剖开的这两半都痛苦极了，每一半都急切地扑向另一半，拼命缠在一起，拥抱在一起，希望重新合为一体。由此便产生了尘世男女之间那不可遏制的情爱。”

不管智者借用这个神话想说明什么哲理，情爱确乎象一道无形的强大电流，一旦在阴阳两极接通，便会闪出耀眼灼烫的弧光，把两个半球重新连接在一起。然而，大约他们毕竟是已经被天然地剖开过的两个极端，连接了又不免常常要裂开。当裂开的那一瞬间，又会拉出更为惨白剧烈的电弧，有时甚至会爆成一场毁灭性的裂变。

人类的两极就在这情爱的相吸和相斥之间经历了多少世纪的悲悲喜喜，从中既升华出创造的伟力，也释放出罪恶的能量。

如今的中国，这种痛苦也正从各个角落里泛溢出来……

一道“紧箍咒”的松动竟使天下悲欢离合

一男一女在华北平原上走着。几千年他和她都是那么走过来的，往后大概还有多少个几千年要走。大平原虽然阡陌相连，广袤一片，人的世界却是被劈成两半的。这两半要想滚到一起，是需要听从某种安排、获得某种名份才行的，否则就会被抛在荒郊旷野之上。眼下，在一九八〇年初隆冬的寒风中走过来这一男一女，便是这么一对踯躅于社会篱墙之外的“流浪夫妻”。

他俩走进河北省衡水地区妇联，双双跪下，说：“俺们已经流浪十年了，来这里不求别的，只求给俺俩领个结婚证。”

路俊英泪水涟涟。十年前，当一根红丝线把她牵进新房时，她才发现新郎换了人。本来是哥哥出面相亲的，现在却是弟弟出来当丈夫。他们娶老婆就象去集市上挑牲口，托人牵一头回来就行。而路俊英毕竟不是牲口，她不能让人牵去随便拴到哪个食槽上。她蹦起来就想跑，但已经跑不掉了。

那根牵她进来的红丝线顷刻之间就变成了绳索。

法律承认一切既成现实的东西，这个原则在根本不知法律为何物的地方，通行得尤其彻底。她终于还是挣脱出了。但她从公社到县里，从公安局到法院整整跑了五年才知道，那张印着“最高指示”的大红证书，竟象贴在五行山上的如来佛帖子一样是揭不掉的。她不再相信这种法律，她同自己喜欢的男人过上了。然而恰恰因为他们之间没有哪张证书，便只能在监禁、流浪、乞讨中煎熬。于是，她又拼命地想得到那张证书了……

路俊英为换一张同样的纸，付出了十年的代价。当她重新得到它时，女儿已经七岁了。就在她流浪于大平原的最后几年里，一部新的婚姻法酝酿成熟了。尽管新法只有几处故鼎新的改动，却在人间掀起了始料未及的轩然大波。

他老老实实地忍受着法律对他那死亡婚姻的捆绑。于是，上一部婚姻法就毫不留情地给他判了一个二十八年的“长期徒刑”。

《荒滩桑小做蚕难》一文，把这个“囚徒”魏中和他那漫漫苦刑的实际行刑人——他的妻子齐阿秀，在二十八年后重新走上法庭的那一幕写得淋漓尽致。“他陈述了自己离婚的理由：父母包办，婚后没有建立感情。他提出了几条证据：结婚后一直不愿与齐同居。一九五六年离开家以后虽然回过几次家却都是为了与齐协商离婚……从一九七〇年起至今整整十三年没有回过家乡，二十多年与齐没有夫妻生活了。他熟练地背诵着婚姻法中的有关条款，恳请法庭依法判决他和齐阿秀离婚。”

一切叫人锥心刺骨的细节不必去说了，新法终于赦免了

这个大半人生已被耗干的苦命人。只是作者结尾时写的那段感慨的文字，每每读之让人掩卷搵泪：“现实的地球上，沧海桑田的演变却要经过痛苦的几万年，人类文明的进程就更是如此。当它是海的时候，人最好是鱼；当它是桑田的时候，人最好是蚕。在海水已经变干、陆地的盐碱还没有洗净，还没有肥力，还很荒凉的时候，几颗稀疏弱小的桑刚刚装点出一点生机，这时候的蚕，生活最为艰难，每蜕一层皮都象经过一场死的搏斗和磨难。那些在蜕皮过程中被盐碱浸死的蚕，就只好变成肥料，它的价值就是为这瘠薄的土地增添一点养分……”

中国还没有哪一部新法象一九八〇年婚姻法那样，一问世就在人们心灵中掀起了如此巨大的波澜。而两种观点的激烈争辩集中地爆发在一九八一年春那起并不复杂的离婚案上。历史常常会在时空流逝的无足轻重的某一点上形成胶着状态。历史撇开它继续前进了，而这个点却永远留下了印记。同这个案子在我国的离婚理论和司法实践中所产生的巨大影响相比，它的当事人的的确确是微不足道的。

一个女人（由女人率先试法，此事是引人深思的）以没有爱情为理由，要同她那个品行端正、忠厚老实的丈夫离婚，这在一个从来不承认“情爱”这个字眼，把它作为污秽的洪水猛兽禁忌了几千年的社会里，问题一提出就成为荒谬的了，而这个女人一上来就免不了要被斥为“堕落的”了。

北京朝阳区法院里旷日持久的这场诉讼，由于舆论界的推波助澜，把整个社会都搅动起来了。《民主与法制》编辑部仅三个月里就收到寄自大江南北的一千多封来信，从全国最高人民法院的大法官直到街道、大队的调解员，都身不由己

地卷入争论；大学法律系和政法院校的学生们从课堂上争到饭桌上，大有“文革”时大辩论的复萌之状；没那么些斯文而又直性子的工人们争得脖梗青筋直跳，嚼不清那些弯弯绕绕的“花屁股”理儿，干脆抓阄拈蛋赌输赢……还有哪部新法的普及会有这等效果？

无论如何，它毕竟让人们搅心翻肠地思索了。这是应当感谢我们这个时代的。当法院里终于击下了判离的定音后，一部分人欢呼这是“感情说”的胜利。其实，后来发生的许多故事证明，他们乐观得太早了点。巨大而又沉稳的传统力量很快从这第一次打击的懵懂中清醒以后，便以一种泰山压顶之势缓缓地倒推过来！

广角镜（一）：落花流水春去也

我坐在新街口街道办事处的民政科里，同这个科年青的工作人员杨幼英随便聊着离婚问题。她说：“只有双方都愿意离婚的人才上这儿来。不少年轻点儿的都认为，花五十块钱上法院打官司，划不来，不如来这儿省钱省事，拿两张结婚证来换两张离婚证书，出门就“bye-bye”了，哪象法院那边儿又哭又闹的。这两年上这儿离婚的比结婚的多，都是二三十岁的，结婚两三年，又没孩子，离婚就跟上商店换条牛仔裤似的。弄得我们吃不上几块喜糖，离婚证却供不应求。”

新婚姻法颁布没几年，离婚就象披肩发、蝙蝠衫、高筒皮靴忽然从晃晃沓沓冒出来了似的，让人觉得大有一发不可收拾之势。

但是我国的离婚率究竟有多高，我还真没找到这个数字。

统计局肯定有的，怕是保密的。我看到过几种数字，虽然都不是直接表示离婚率的，但也说明一些问题，不妨抄录如下：

一个大学生调查组在新法颁行后的一九八一年对北京市东城区的调查数字是：上半年提出离婚的人数比上一年同期增长约 39 %；

同一年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的统计表明：全市受理离婚案第一季度比上一年同期增长约 65 %，第二季度比第一季度又上升 7.5 %，上半年比上一年同期增长 72.5 %；

一位学者统计的数字是：一九八一年北京市法院受理离婚案件为一九七七年的 331.2 %，如果加上非诉讼离婚大约有一万件左右；

后来，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马原撰文说：建国初期第一部婚姻法颁布后，全国离婚案件一年最多达一百八十多万件。从五十年代末期直至六十、七十、八十年代以来，便逐渐下降，每年平均四十万件左右。经济改革以后没有大幅度的上升趋势。

最高法院另一位女法官文慧芳也对记者说：1981 年婚姻法颁行以来的几年，离婚案有升有降，所以八二年比八一年上升 8.5 %，八三年比八二年下降 1 %，八四年比八三年又上升 9 %，也就是说，并不是直线上升，更没有象苏联及一些西方国家那样成为一个严重的社会问题。

透过这个数字至少可以得到一个事实：新婚姻法颁布的一九八一年，中国出现了继一九五〇年之后的第二个离婚高峰期。就象大海陡然涌起大波巨浪之后，虽然没有再上涨的势头，却也绝无跌落平息下去的征候。

一种骚动、离异、冲撞乃至破碎的人生痛苦大概无可挽回地要伴随着我们已经习惯于安宁、恬静、恒定、平静生活的中国人了。

第一章 新世纪里终于 崩开的一条“性沟”

裂变之一：梦里不知身是客

全都结束了。

她从法院走出来，把三十六岁以前的李玲、把张光明十二年的妻子、把六岁小儿子的母亲，全都扔在那里了。一个女人要扔掉这一切是很不容易的，可偏偏这当中就缺了某种东西，便使她宁可抛弃这一切。她后来给法院写信说：“当初我是下了离不了就死的决心上法院的，因为过去那种虚伪的生活我实在不堪忍受了”……

忍受不了什么？究竟想要什么？张光明到最后还在问妻子、也问自己。他好赖也是个大学生、工程师，下了班就回家做饭、洗涮、带孩子，可没象别的男人那样在家摆谱儿当老爷。为了老婆孩子吃可口点，他还下劲儿把一本《烹调指南》全抄下来了，还要怎么着？

她常常无言以对。自打十二年前认识张光明，他就是无可挑剔的。聪明、勤快、好脾气，又是知识分子，象她这样一无学历二无专业的女工能嫁给他，按眼下标准，也算高攀了。自己不就是想找个有知识、有教养的男人吗？可不知道为什么，这个人人都夸的张光明真的成了她丈夫之后，却全然不是她所想象的。记得新婚不久，他晚上出去打牌，她独自留在家里看书，听得窗外滴滴嗒嗒的雨声，竟忽然后悔不已。她隐隐觉得这个男人把她娶来，无非是他需要一个女人，

到手了，便可以坦然地把她同家具、被褥和衣物一起放里慢慢受用，平时的恭敬和床上的亲热仿佛都是为了延长使用寿命似的。一想到这些，她便不寒而栗，转念又怪自己读莫泊桑和托尔斯泰的书太多了。于是，她又把希望寄托在他那知识分子的出身上，她想把巴尔扎克、雨果和施特劳斯请来为他俩搭座桥，可是，当《蓝色的多瑙河》的旋律把她引入幻境时，耳旁竟传来他大嚼甘蔗的声音和干巴巴的一句闷腔：“别忒上瘾了，电表上那走字可受不了。”她绝望了。

矛盾似乎根本没有。裂缝却是弥补不了的。

她正被撕裂着。她必须在两个男人之间作出选择：一个是生活了七年的丈夫，优秀党员和先进工作者；一个是旧时的情人，蹲了九年大牢的刑满释放者。

这难道还用得着掂量吗？她要的是一个实实在在的男人。男人在这个世界上是被许许多多光环笼罩着的，女人们向这些光环扑去，同它们拥抱，把它们作为自己的荣耀，为它们而活着，结果到头来她们会发现，她们竟始终没有得到一个真正的男人。即使如此，她们也会敷衍、迁就、凑合、忍受，把这个梦小心翼翼地做下去。她却是突然醒来，抬手就把这个梦打得粉碎。

她拥有一个可以夸耀的丈夫。厂医务室里受人尊敬、不辞辛劳的医生，厂党委一再表扬的先锋队一员，大照片挂在光荣榜上的模范人物，等等，可是，这里面有属于她的一点什么吗？属于她的则是另外一些东西：一家十口人的柴米油盐，对公婆叔姑的侍奉待敬，喝口啤酒或去街上同别人谈句话就会招来的训斥，稍不小心就会抡过来的大嘴巴，难产时左顾右盼也瞅不着的那个影子以及两张五好家庭的奖状。

平衡的打破，就在于另一个男人的出现。这是一个头上没有光环，一无所有的男人。三岁父母离婚，从小跟奶奶熬大；插队回城失业，被饥饿逼上邪路，犯了盗窃罪。她在十九岁认识他时，他还只是一个不会说谎、不敢碰她一指头的纯洁少年，而当他从东北劳改回来后，已经长成一个坚强的男人，一个被剥去了所有伪装的赤条条的汉子。在他那并未被葬送的生活热望里，注满了属于他自己的信念和追求，唯有件憾事，便是他十九岁时就认定的一个姑娘早已属于别人了。他很痛苦，但绝不肯吐露半分。

然而，她却再也恢复不了平衡了。七年做妻子的生活至少使她懂得一点：她情愿不要那些本不属于她的漂亮光环和那两张她用女人的屈辱换来的“五好”奖状，情愿让世人说她瞎了眼、坏了心、缺了德，她也要嫁给那个原本应该是属于她的男子汉。

这个表面上平平静静的五好家庭眨眼之间就崩溃了。这是令人惋惜的。不过它的残骸至少可以让人想一想：在变革的大时代里，家庭这个社会细胞究竟靠什么才能牢固维系不致破碎？而夫妻双方作为血肉之躯，究竟首先是互相对等的人，还是一架冰冷的机器上的两只螺丝钉？

裂变之二：不识庐山真面目

感情作为人类一种内在能量的渲泄，在受到遏制的时候，往往分裂变成一种罪恶能释放出来。而在两性关系上，无论是出于低层次的性欲需求还是高层次的爱情追索，一旦失去平衡，都可能导向犯罪。这大概就是现代心理学对性犯罪的一般解释。

我访问过一位从事婚姻家庭问题研究的青年学者，他在进行北京

市社会科学“六五规划”中一个题为《错误的关于性、恋爱、家庭观念与犯罪的关系》的研究中发现，在死刑犯中，许多人的犯罪与性恋婚姻问题有关，并且绝大部分是封建愚昧色彩很浓、层次很低劣的行为，似乎并非对外开放所致。他认为，即使这些层次很低的性的问题，也不是纯动物性的，而应当视为一个复杂的社会问题。把性犯罪简单地归之于动物性的泛滥或西方思潮的污染，看来并没有多大根据。

那么在夫妻之间，这种情形就更其复杂了。

清晨，她抖掉身上的露珠，抱起孩子，从那片小树林里出来，木然地朝着铁轨走去。

火车在远处鸣叫，四周静寂无人，这世上没有第二个人知道她过的是一种什么日子。从一开始她就要面子，不愿意让别人看笑话，而现在她四处求告还没人顾得上来过问一下。她等不下去了。与其让别人来结束这痛苦，还不如自己结束的好。那头野兽不就扔过来一根麻绳：“想死还不容易！”

是的，活着真比死还受罪。那是一种什么样的罪啊！她真弄不明白，那个名为她丈夫的男人，为什么竟会一天不打她手就发痒，好象非得打得她身上青紫斑斑，他才象过了烟瘾似的心满意足了。可他也是个国家干部，市交通监理所的监理员，平时在外面也象个人似的，言谈彬彬有礼，办事有板有眼的。当初恋爱时，她有些犹豫，这人就跪着指天发誓，还咬破舌头。怎么一结婚竟成了一头丧心病狂的野兽了呢？

有人也劝她，男人打老婆在中国不是什么稀罕事儿，无非是有点“男子汉大丈夫”思想，想要耍威风，做女人的忍着点也就过去了。她也曾这样给自己宽心。可她越来越觉得，这个男人跟别人不一样，如果天下男人都象他这样，恐怕女人早死绝了。结婚刚两个月，他就找碴儿说她桌子地板没擦

干净，把她捺在地下剥光衣裳一顿毒打。婚后第一个除夕夜，她已经有四个月的身孕了，他却逼着她通宵干活。平时规定她必须给他打水洗脚，掖好被窝才能躺下，如敢在他回家之前上床，拖起来就是一顿暴打。他就这么越打越上瘾，越打越狠毒，直到后来竟专打她的下身，打完了还要发泄兽欲……

她一直觉得这些事说出去丢人，只怨自己命苦摊上了这么一个畜牲不如的男人。当居委会把“保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标语贴到她家门口时，她才猛然下了决心要去告发。可那人又是磕头作揖，又是检讨认罪，她心一软、便缩了回来。风头一过，他又原形毕露了。

……一趟郊区列车隆隆驰来。她一咬牙，把孩子轻轻放在路边，起身就朝那呼啸而来的火车扑了上去……

人们都说她死于残酷的封建夫权思想。我还想援引弗洛伊德医生的观点作点补充：“多数男人的性欲之中都混合了侵略性和征服欲，表现在生物学上者，使得他向性对象求爱的时候，如果不曾遭遇阻抗让他去克服，便觉索然无味。故而虐待症可以说是性本能里侵略的成份之独立及强化，经由‘转移作用’而明显地表现出来的结果。”

总用思想或道德的观点来解释性犯罪恐怕已经力不从心。弗洛伊德所大声疾呼的人类精神病态其实从来就弥漫在我们的生活里，只是以“理性传统”为国粹的我中华子民们大都浑然不觉，或不愿正视它罢了。

裂变之三：总把新桃换旧符

他从昏迷中醒过来，沉甸甸的头象灌进了一大砣铅。那

是“利眠宁”的作用。他发疯般一连吞下去192片，可到底还是叫救过来了。他不想再回到人世来，他在这世上已经把做人的脸面都丢尽了。

脸面呵，树活皮，人活脸。公司先进工作者的大镜框，县人民代表那挂在胸前的红布条，他曾经在众人跟前多有脸面呀。一个进城年把的合同工，就小打小闹抠出十多项革新，让那些大工匠看着都服气。谁不夸他这土包子有灵气？谁说乡下人就比城里人缺心眼？谁说他不能享享城里人那份福？他连选县长的投票权都有了，怎么就不能为自己重新选一个老婆？

老婆。五个孩子的妈。一年挣三千多个工分。把她添衣裳的钱都给他买了电焊机修书，自己不舍得买双鞋。没这些书哪会有他那些革新、那个镜框、那个烫金字的红布条、那个选县长的权力？可他在城里偏偏越来越不想她了。不想看油灯下那张皱纹越来越多的脸，不想听那些柴米油盐的唠唠叨叨，甚至不想碰那个为他生了五个孩子的身子。城里有另外一张脸，路灯下会吃吃地笑、电影院的黑影里会怯怯的偎过来、连干活时都会甜甜的瞟几瞟……

乡亲们恨恨地啐唾沫。队干部把桌子砸得“乒乓”响。老婆搂着五颗小脑袋呜呜地哭。老爹呼呼地吹着胡子，一脚踢翻了年夜饭……

换个老婆可同选个县长不是一码事。精灵灵的他现在才悟过来，可薄生生的脸皮再也补不上了，痴迷迷的魂儿再也收不回了。

三天后，他又咕咚咕咚喝下了四百毫升“强酸”水。这回再也没醒来。